附件一：

关于开展北京市国家治理青年人才

培养计划（第五期）的通知

各区委组织部、团委,市委、市政府各部委、各局办干部(人事)处、组织处、团委(团工委),各企业局总公司组织部(处)、团委,各人民团体组织部、团委,各高等院校党委组织部、人事处、团委: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精神,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建设, 服务首都城市战略定位,为首都建设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中共北京市委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中共北京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联合开展“北京市国家治理青年人才培养计划(第五期)” (以下简称“培养计划”)。现将相关安排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对北京重要讲话精神,立足首都城市战略定位,落实北京市人才工作要求,聚焦青年人才发展,坚持理论与实践相结合的培养方式,不断提升青年人才综合素质和管理能力,服务北京 “四个中心”功能建设,推进北京市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进程。

1. 培养目标

“培养计划”旨在选拔和培养一批具有改革研究能力、治理实践能力的青年公务人员、国有企业青年管理人员和专注于国家和城市治理、社会发展理论研究的青年学者,通过开展专题研讨、圆桌对话、“一把手”论坛、实践教学等活动,就国家治理、政府治理、社会治理、基层治理以及首都全面深化改革的重点领域等方面的理论和实际问题开展教学,促进党政青年人才、国有企业青年管理人员素质的提升和青年学术骨干的成长,为首都建设发展提供人才保证和智力支持。

三、组织机构

（一）主办单位

共青团北京市委员会

中共北京市委组织部

中共北京市委市直属机关工作委员会

中共北京市委全面深化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中共北京市委教育工作委员会

北京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二）支持单位

中央和国家机关团工委

（三）工作机构

“培养计划”日常工作由北京团市委和北京大学国际关系学院 共同负责,办公室设在北京团市委机关工作部,北京团市委大学中专工作部配合做好高校学员的考核管理和相关保障工作,北京团市委企业工作部配合做好国有企业学员选拔和相关保障工作。

四、选拔范围及条件

选拔者要坚决拥护党的领导,具备良好的职业道德和严谨的治学态度,具有较强的创新意识和学术发展潜质,甘于奉献,善于合作,敢于担当。

（一）选拔范围

主要面向北京市级、区级机关事业单位招募青年公务人员,面向国有企业招募青年企业管理人员,面向首都各高校招募青年学者。同时,为加强学习和工作交流,从优吸纳部分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公务人员参加“培养计划”。

(二)选拔条件

**1.青年公务人员**

（1）40周岁以下的正处级(含)以上领导干部或35周岁以下的副处级领导干部;

（2）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含)以上学位,具有一定理论功底及科研能力,具有丰富的本单位业务领域实践经验,掌握本单位业务领域的国际国内发展动态;

（3）参与过北京市级重大政策问题的研究制定,或作为骨干人员参与北京市级(含)以上重大课题研究的优先。

**2.青年企业管理人员**

（1）40周岁以下的市管企业中层(正职)或二级企业班子成员(正职);35周岁以下的的市管企业中层(副职)或二级企业班子成员;

（2）具有研究生学历或硕士(含)以上学位,具有一定理论功底及科研能力,具有丰富的企业管理实践经验。

**3.青年学者**

（1）40周岁以下;

（2）副教授及以上职称;

（3）具有相关领域比较深厚的理论功底,具有较强的科研能力和科研业绩,关注并有意愿参与国家治理方面的相关课题研究。

五、时间安排

活动分为集中报名、资格审核及面试、计划实施、成果总结及推广四个阶段。

(一)集中报名

1.时间:2020年11月初

2.内容:青年公务人员由市级、区级党政机关组织人事部门与团委联合推荐,青年企业管理人员由市国资委和团市委联合推荐,青年学者由在京高校组织人事部门与团委联合推荐,中央和国家机关青年公务人员由中央和国家机关团工委推荐,推荐人选要征求本单位纪检部门意见。2020年11月6日前提交以下材料报送至北京团市委机关工作部(地址:北京市运河东大街56号6号楼 北京团市委402房间)。

（1）北京市国家治理青年人才培养计划报名表(一式三份);

（2）最高学历、学位证书复印件;

（3）个人陈述(结合本职工作谈对国家创新治理的认识、拟研究的方向,2000字左右);

（4）证明本人科研能力的个人研究成果(复印件);

（5）青年公务人员将报名表及相关材料电子发送至jggzb@ bjyouth.gov.cn;青年企业管理人员将报名表及相关材料电子发送至qygzb@bjyouth.gov.cn;青年学者将报名表及相关材料电子[发送至dxb@bjyouth.gov.cn。](mailto:发送至dxb@bjyouth.gov.cn。)

(二)资格审核及面试

**1.时间:**2020年11月中旬

**2.内容:**主办单位相关处室对推荐人选材料进行审核,组织现场面试,最终确定入选名单并通知人选所在单位。

(三)计划实施

**1.时间:**2020年11月—2021年10月

**2.内容:**

**（1）青年与国家治理研讨。**定期举办专题研讨,邀请相关专家围绕国家治理、社会治理与基层建设分维度进行政策解读,探索城市治理改革创新方式。聚焦首都治理重点方向,围绕首都功能核心区控制性详细规划、“接诉即办”机制、改革优化营商环境等专题进行现场授课,与学员互动,提升学员理论素养,拓宽学术视野。

**（2）圆桌对话。**定期举行圆桌对话,就新时代国家治理、社会治理领域热点问题、各领域改革实践等相关内容,开展经验分享和话题研讨,并邀请相关方面专家学者、政府部门负责人参与论坛, 促进思想碰撞和业务交流。

**（3）城市治理发展实践教学。**定期举办实践教学活动,搭建互鉴交流的平台,结合京津冀一体化、北京城市副中心发展、北京“三城一区”规划、雄安新区建设等具体问题开展实地参观、主题研讨等。学习世界先进城市管理经验,提升学员国际化视野和社会治理水平,充分发挥青年人才作用,为区域发展出谋划策、对接资源, 助力北京重点区域的发展和重点工作的推进。

**（4）“一把手”论坛。**邀请中央单位、市委办局、各区党政“一把手”为学员解读政府工作,就国家治理、社会治理等领域的热点问题,结合岗位职责和工作实际,深度交流工作体会、工作思路和工作创新。关注政府改革,关切民生问题,解读公共政策,以此提高学员宏观视野,了解政府工作动态,深刻把握工作方法。

**（5）青年先锋学员论坛。**定期开展学员论坛活动,每次活动由学员代表围绕“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结合本职工作领域的热点话题、焦点问题或者瓶颈难题,进行探讨和辨析。在寻求共识的前提下碰撞思想,共同探索改进国家治理的具体途径。

**（6）课题研究与导师辅导。**北京团市委与北京大学将共同发布研究课题,课题研究采取“1+1+1”的模式,即青年公务人员、青年企业管理人员、青年学者、该领域专家或实践经验丰富的领军人物共同结对完成课题,也可以邀请本单位青年加入,共同研究。研究团队还可得到相关领域专家、政府部门负责人的指导。

(四)成果总结及推广

**1.时间:**2021年11月

**2.内容:**培养期结束后,将举办结业展示,邀请学员所在单位负责同志出席。同时,主办单位将根据学员在专题研讨、圆桌对话等教学环节的表现以及课题完成情况,共同评价其学术成果并出具培养鉴定。

六、考核与管理

1.培养对象在培养期内,要积极参加专题研讨、实践教学、一把手论坛、圆桌对话和学员论坛,按时开展课题研究,发布课题成果。

2.无故缺席三次教学活动或未完成课题的学员,视同自动放弃培养资格,主办单位将向学员所在单位反馈情况,退出本计划。

北京团市委机关工作部联系人:付 振

电话:13911992525 电子邮箱:jggzb@bjyouth.gov.cn

北京团市委机企业工作部联系人:苗 苗

电话:13810333330 电子邮箱:qygzb@bjyouth.gov.cn

北京团市委大学中专工作部联系人:张 茜

电话:18500370917 电子邮箱:dxb@bjyouth.gov.cn